

长乐西路街道西农社区及周边区域棚改项目入户动迁服务
合同

甲方(采购人): 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街道办事处

乙方(供应商): 西安新城更新征收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12 月 12 日

甲方(采购人): 西安市新城区长乐西路街道办事处

乙方(供应商): 西安新城更新征收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依据西农社区及周边区域棚改项目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及相关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经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本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长乐西路街道西农社区及周边区域棚改项目入户动迁服务

2、采购内容: 包括征收动迁、搬家、管理协调、不可预见的处理等。完成项目内被征收人的搬迁,同被征收人完成《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签订工作,腾空被征收人的房屋及附属物。

第二条、服务期限: 六个月

第三条、服务地点: 西农社区长缨西路 364 号

第四条、合同金额

1、本合同的总金额(暂计)为 大写: 壹仟柒佰柒拾柒万陆仟贰佰伍拾圆整; 小写: ¥1777.625 万元。其中包括: 征收劳务费、管理及协调费、搬家费及不可预见费。

各分项费用的计算方式如下:

(1) 征收劳务费: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宣传、动员、组织评估、《补偿安置协议》组织签订、被征收人的搬迁腾空房屋工作发生的费用,按照 4150 元/户的标准计取劳务费,该项目总户数共 1975 户(暂计)(其中: 空军军医大学置换内土地上房屋征收户数约为 1041 户; 置换外土地上房屋征

收户数约为 934 户），劳务费为人民币 819.625 万元（大写：捌佰壹拾玖万陆仟贰佰伍拾圆整），本次征收工作先行启动空军军医大学置换内土地上房屋，最终按照实际户数据实结算。

（2）管理及协调费：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因管理工作而产生的费用（包含拆迁指挥部的组织、运转日常开支、项目信访接待、办公行政、征收奖励费及其它不可预见事项费用等）。管理及协调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 518 万元（大写：伍佰壹拾捌万圆整）。

（3）搬家费：暂定搬家使用车次为 4000 车次（最终以实际产生的车次为准）。按照 375 元/车次进行结算，搬家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 4000 车次 $\times$ 375 元/车次=150 万元（大写：壹佰伍拾万圆整）。

（4）不可预见费：指征收安置过程中，除征收安置补偿费用以外，按照政府信访维稳、治污减霾等的相关规定要求，乙方处理遗留问题、突发事件、信访维稳、治污减霾等事宜的费用，该费用为实际发生经甲方书面核准的金额，不可预见费总额（暂定）为：人民币 290 万元（大写：贰佰玖拾万圆整）

前述费用均为含税价格，最终的委托征收费以双方审核确认后的决算结果为准。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依据

1、付款方式：征收进度比例按照与空军军医大学置换土地上房屋征收户数为基数计算，置换外土地上房屋以实际签约户数结算户费，以下②—⑤支付比例暂按合同总价的 70%为基数（1244

万元)，最终以征收决算审核数据为准。

①本合同签订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25%作为预付款；

② 项目进度完成 50%后七个工作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50%；

③ 项目进度完成 70%后七个工作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70%；

④ 项目进度完成 90%后七个工作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5%；

⑤项目实施完成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日，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剩余的合同价款。

2、付款依据：采购合同、发票。

第六条 验收

1、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相关的工作内容，完成全部的被征收单位及个人签订《补偿协议》工作及搬家交房。

2、验收依据：合同文本、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委派专门人员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有权向乙方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人员，因乙方工作失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人员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并对甲方相关信息资料进行保密。

3、甲方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问题应及时、认真研究解决，采取必要的改进和防范措施。

4、甲方有权对乙方配备的工作人员进行审核，乙方如需更换人员，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5、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6、甲方应根据相关要求和条例对乙方进行实时考核，考核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人员考勤、人员服务情况、培训情况、管理制度、岗位制度、应急处理情况等。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协调服务过程中要遵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甲方服务方案进行文明动员，不得发生违章、违规事件，不能因行为不当引起村民的纠纷投诉。

2、指派专职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联系和处理服务工作中的有关事项，参加协调会，协调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3、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配备足额的工作人员，并将拟配置的工作人员的基本情况书面报甲方备案。乙方配备的工作人员负责本合同范围内工作，确保本项目安全稳定，保证文明、高效的履行职责。

乙方项目负责人：狄曼妮 联系电话：15399012585

4、乙方人员应遵纪守法，对突发事件处理的及时率为 100%，有效投诉处理率达 100%，投诉回复率达 100%。

5、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度和管理制度、各种紧急(突发)事件应对处置预案等服务管理制度体系，并加强对服务人员的管理。

6、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对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应及时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整改时，甲方可以另行委托他人予以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甲乙双方的违约责任

1、若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出现重大违约，则另一方可以书面通知方式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可要求赔偿损失。

2、除上述规定之情形外，提供服务过程中如果没有对方的书面同意，一方不能提前解除合同。如果未经对方同意解除合同，其应当支付合同暂定金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3、甲方因客观原因无法按时支付服务费用的，乙方同意给予甲方一个月的付款延展期。延展期满甲方仍无法正常支付服务费的，至延展期满的次日，每延迟一日，应按延迟部分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4、如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实际损失的，该损失由乙方承担。

5、合同一方违约的，对方应积极采取适当措施阻止损失扩大，否则不得就扩大部分的损失要求赔偿；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为阻止损失扩大而支付的合理费用。

6、因政策原因或其他客观情况，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均可以解除本合同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变更与终止

1、合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

2、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自动终止。

3、因双方机构撤并、职能调整等原因，确需终止合同的，双方可协商终止合同。

4、乙方应自觉遵守甲方工作纪律、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严重后果，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保密约定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内容，以及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保密义务是指在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前，一方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任何与

履行本合同无关的情况；或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泄漏。双方均有义务尽其一切努力防止任何第三方窃取秘密信息。由于任何一方违反以上保密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对受损失方负有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偿损失的责任。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四条 监督和管理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五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六条 附则

1、西农社区及周边区域棚改项目（项目编号：HTXWZB2023-054）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

说明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壹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合同文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自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5、附件：

采购人(甲方)：_____ (公章) 供应商(乙方)：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2023年12月12日 时 间：2023年12月12日

